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1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李怀彬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钱永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凯隆置业有限公司提名，同意增选时守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李怀彬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星期一）下午2:30在上海市虹桥路536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5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1月18日，审议本

次董事会议案一。

详细情况参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九日

时守明先生简历：

时守明，男，1974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恒大地产集团副总裁兼内蒙古公司、海南公司、北京公司董事长，恒大地产集团总裁兼四川公司董事长，恒大地产集团总裁，恒大健康集团董事长，恒大新能源汽车集团董事长。现任恒大集团副总裁。

时守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时守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任一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怀彬先生简历：

李怀彬，男，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历任湖南亚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资产管理总监、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恒大地产集团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

李怀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李怀彬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任一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